东莞市博物馆2015年部门预算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部门架构

东莞市博物馆属事业单位1个，其中，内设6个部门。

二、主要职能

东莞市博物馆主要职能是担负着全市文物收藏、保护、研究、宣传和教育的职能，是东莞地方历史展示与研究中心、文物博物馆业务指导中心、地方文物考古发掘与调查研究中心和文物藏品中心库房，积极为镇区博物馆和村史展览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和辅导，是东莞乡土文化教育基地和历史教育基地的重要场所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东莞市博物馆共有编制数30名。财政实际全额供给在职人数30人，其中行政事业人员30人；普通聘员12人。另外，有离退休11人。

第二部分 2015年预算安排情况

一、收入预算

2015年度收入预算1903.71万元，其中：预算拨款1895.63万元，占99.58%；行政事业性资产收益返拨收入8.08万元，占0.42%。

二、支出预算

2015年预算总支出1903.71万元，包括：

1、基本支出（人员和公用经费）667.19万元。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津贴，办公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等公用经费。其中，2015年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执行标准 2.7万元/人·年，聘用人员公用经费执行标准 0.71 万元/人·年。

2、一般专项经费支出1236.52万元，主要支出项目包括：文物征集经费、全市地下文物考古调查及抢救性发掘、展览经费、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、馆际交流展览活动经费、东莞历史文化研究经费、博物馆社会教育活动经费、公共责任险、文化衍生品研发经费、图书资料、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收入返还、编辑出版《东莞市博物馆年鉴》、办公设备购置、志愿者活动经费、编辑出版《东莞市博物馆藏系列丛书》、藏品保护与研讨经费、文物鉴定经费、文物藏品规范档案经费、文物保护环境无线实时监测及预警系统建设经费、东莞市博物馆文物鉴赏大讲堂、门户网站维护费、金鳌洲塔科学监测经费、水电费补助、文物科研培训经费、文物“四有”工程经费、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绿化经费、物业管理费、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、电话费及邮电费补助、专用设备—消防设备、专用设备—监控保安设备等。

附表：2015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表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编码 | 科目名称 | 合计 |
|  | 合计 |  1903.71 |
| **一** | **基本支出** |  **667.19** |
| 2070205 | 博物馆（人员工资等） | 667.19 |
| **二** | **一般专项支出** | 1236.52 |
| 2070205 | 博物馆 |  1236.52 |

注：上表按《201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编制，细化到“项”。